

## 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取消召开的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4 日 9：00 分。

#### （三）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

### 二、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

2021 年 12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取消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取消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取消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关于取消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取消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取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终止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取消召开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因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在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并与各方沟通后，决定终止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并决定取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